

## 環保科技園區簡介(二)

本刊繼上一期介紹環保科技園區運作模式、園區用地規劃、引進產業規劃、研究發展範圍及園區基礎建設後，本期將繼續介紹環保科技園區之獎勵優惠措施、園區設置現況及展望。

### 七、獎勵優惠措施

獎勵優惠措施包括對主辦單位（縣市政府）入區廠商／研究機構補助款、其他財稅優惠及行政一元化措施等。

#### 1.主辦單位補助款

包含園區軟硬體建設肆億八千萬及循環生態城鄉建設補助費用肆億元等，使園區建設完善並促進園區與週遭環境協調，達成生態化循環城鄉之目的。

#### 2.入區廠商／研究機構補助款

A.土地租金補助費：從入區廠商完成承租或購地合約後，依入區廠商實際承租或購地之土地面積，以土地租金的百分之五十，開始計算補助額度至民國一百年為止。若欲採購買方式，租金補助款可轉為購地價款。

B.生產補助費：以可行技術生產環境友善產品之費用，補助每廠初設資本額的十分之一為原則，並以貳仟伍佰萬元為上限；由入區廠商開始量產（設計產能達百分之八十），經查證後，逐年補助至民國一百年為止，分五年撥付，每年最多補助五百萬元，少於五百萬元者依實際金額核撥。

C.研究補助費：入區廠商／研究機構每年四或十月研提研究計畫，研究計畫經核定後，每案以補助申請經費的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執行期間以一年為原則，必要時得延長為兩年。屬先期研發者每案補助五百萬元為上限，每年補助研發案十案為原則；屬試量產者每案補助一千萬元為上限，每年補助試量產案五案為原則。

#### 3.其他財稅優惠

A.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相關財稅優惠

B.依據「資源回收再利用法」之相關財稅優惠

C.依據「空氣污染防制法」之相關財稅優惠

#### D.依據「廢棄物清理法」之相關財稅優惠

#### 4.一元化行政服務

提供各項服務包含各項證照許可之申請與核發，簡化作業時程、提高工作效率及提供優質的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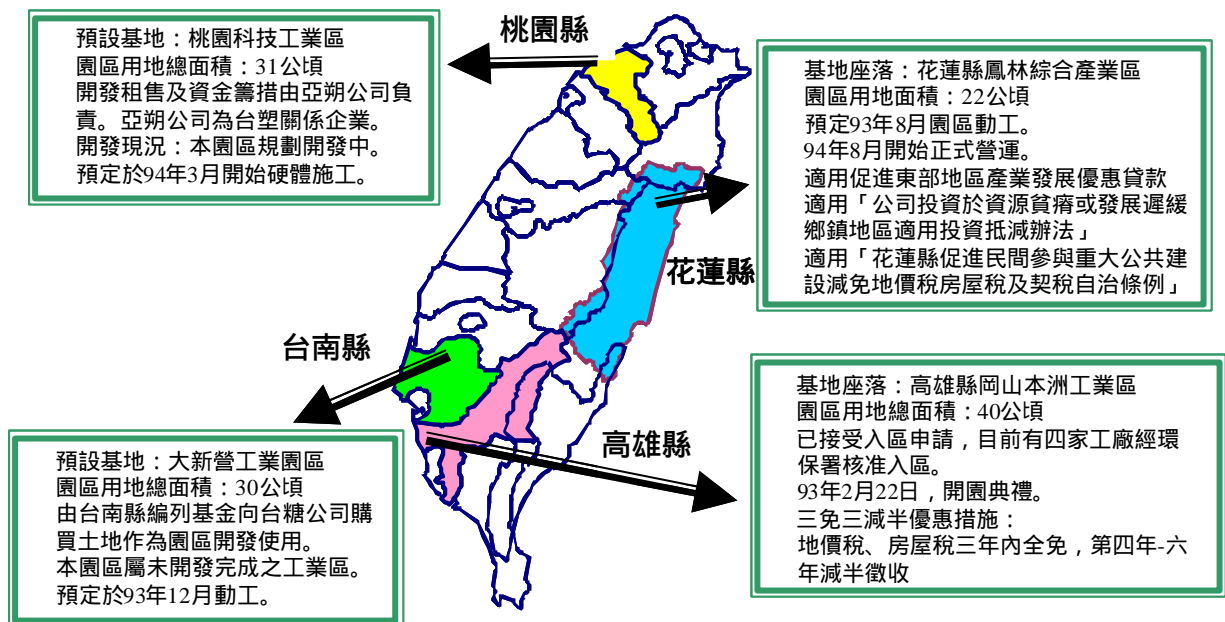
### 八、環保科技園區設置現況

目前國內總計有四座環保科技園區，包括花蓮縣、高雄縣、桃園縣及台南縣等四座。花蓮縣園區設於花蓮縣鳳林綜合開發區內，用地面積約 22 公頃，為尚未完成工業區開發之區域。但已經完成土地所有權取得，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也已經完成定稿本修正作業，土地開發計畫書現在正送內政部審核中，預定今年八月動工。

花蓮縣以二級產業為主，其中以礦業（石材、水泥等）的專業聚集程度最為明顯。目前分別為從事石材廢棄物資源化、環境監測與生物晶片、玉石加工下腳料資源化等廠商。將藉由核心廠商的進駐，積極促成群聚效應，以吸引中下游業者入區設廠，進一步帶動園區整體發展。

高雄縣園區設於岡山本洲工業區內，用地面積約 40 公頃，為現有已開發之工業區，具有完善的公共設施及支援設施。土地所有權人為高雄縣，管理機關為高雄縣政府。高雄地區為南部之工業重鎮，亦為工、商活動之核心，既有的金屬（鋼鐵）工業及石化產業為產業的重心，園區擬引進清潔生產技術、再生資源資源化、資源循環再利用、再生能源產品、環保設備及關鍵零組件等六大產業。該園區已經於 93 年 2 月 22 日舉行園區硬體工程動工典禮。目前有四家廠商核准入區，包括：山口金礦物公司，屬資源化產業；國聯機械公司，屬環保設備業；磊格科技公司，屬資源化產業；正加興業公司，屬技術服務業。尚有二家(敏盛生物科技及瑞鑫環保工程)審核中。

桃園縣及台南縣皆為新增園區，桃園縣環保科技園區位於桃園科技工業區內，園區用地總面積 31 公頃，已經進行整地及道路建設中，預定於 94 年 3 月開始硬體施工作業。台南縣環保科技園區位於大新營工業園區內，園區用地總面積 30 公頃，用地目前多為台糖公司甘蔗田，由台南縣編列基金向台糖公司購買土地作為園區開發使用，預定於 93 年 12 月動工。四個環保科技園區概況說明如圖一。



圖一、環保科技園區概況說明圖

## 九、展望

目前環保署已經選定四個園區，各園區將考量各區域（縣市）的產業特性及對環保科技的需求，分別引進不同類型的核心產業進駐，配合軟硬體之規劃設計，成為各具特色的園區。

環保科技園區皆參考國際環保公約及標準程序、能／資源回收率、生產環保／環境友善產品比率、污染減量率、二氧化碳減少率等總指標要求，評估各園區之區域特性，逐年訂定成效評估指標。將有效促使區內產生之廢水或廢棄物進行資源化再利用達成低（零）排放的目的。此外引進的產業於區內將形成循環鏈結，為生態化園區，並引進技術研究機構進行高級環保科技的研發，預期將提昇環保產業的技術水準，並培育高級環保技術人才，成為環保產業的技術搖籃。同時妥善利用園區所在地及其鄰近區域現有之產業與人力等資源，促進區域經濟發展，使其發展與鄰近區域發展形成互利共生體系，增進園區與社區發展之相互依賴程度，成為永續經營的園區。

政府已規劃投入約 62 億元設置環保科技園區，預計可引進民間投入金額近 135 億元，廠商進駐園區營運年產值約 155 億元，可以提供就業機會之人數預估可達 2,250 人，因就業受嘉惠之人數可達 6,700 人以上。預估環保科技園區量產實證區可創造近 300 萬公噸／年循環資源物，政府每年減少支出廢棄物處理費用 30 億元以上，總計 10 年約節省 300 億元，同時增加超過 3,000 萬公噸處理設施容量。研究發

展區產生的研發效益，5 年內可達到促成 150 家次研發機構與廠商共 2,500 人進駐園區，因受訓而提升技術之人次更可達 5,000 人次。

< 參考文獻 >

- 1.行政院環保署編寫，環保科技園區推動計畫（修訂本），行政院環保署出版，2004。
- 2.行政院環保署編寫，環保科技園區推動計畫作業與管理要點，行政院環保署出版，2002。
- 3.行政院環保署編寫，環保科技園區推動計畫補助款執行要點，行政院環保署出版，2002。◆

【工業技術研究院環安中心經理 陳明德 / 工程師 陳榮安 / 組長 陳文卿】